

证券代码：836779

证券简称：万邦特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万邦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与陈永棋、杨红卫、陈阴杰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暂定名：杭州龙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东方茂商业中心4幢1632室，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陈永棋出资人民币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杨红卫出资人民币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3333%；陈阴杰出资人民币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6.6667%。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为138,479,147.03元，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87,188,383.61

元，此对外投资 300 万元，累计 12 月金额为 300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经审计的资产总额比例为 2.17%，净资产比例为 3.44%。综上所述，本次对外投资未达到或超过《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有关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董事陈阴杰先生回避表决，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陈永棋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解放西路 49 号 42 栋 1201 室

2. 自然人

姓名：杨红卫

住所：浙江省龙游县湖镇镇隔塘村后大路杭西 54 号

3. 自然人

姓名：陈阴杰

住所：浙江省龙游县东华街道鸡鸣路二弄 27 号

关联关系：陈阴杰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公司拟用自有资金出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杭州龙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东方茂商业中心 4 幢 1632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陈永棋	300 万元	货币	认缴	20%
杨红卫	500 万元	货币	认缴	33.3333%
陈阴杰	400 万元	货币	认缴	26.6667%
万邦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 万元	货币	认缴	20%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与陈永棋、杨红卫、陈阴杰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暂定名：杭州龙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东方茂商业中心4幢1632室，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陈永棋出资人民币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杨红卫出资人民币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3333%；陈阴杰出资人民币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6.6667%。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有利于扩大公司业务发展空间，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根据发展需求，以长期战略布局为出发角度设立参股公司，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风险，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运行，明确经营策略，组建良好的经营团队，努力确保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最大化。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计划，有利于增强公司整体经营能力，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万邦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万邦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8日